

哥林多前書 15:1-58

三、對來信詢問各事的回覆（七 1-十六 4）

5. 復活問題（十五 1-58）	第十二週
a. 復活的福音：基督確實復活了（十五 1-11）	
b. 責難：哥林多人不信死人復活（十五 12-19）	
c. 基督復活乃一初熟果子，保證我們均能復活（十五 20-28）	
d. 若沒有復活，教會和信徒所作的一切盡皆荒謬無意義（十五 29-34）	
e. 復活的形體（十五 35-49）	
f. 復活代表對死亡與罪惡的得勝（十五 50-58）	
6. 捐獻問題（十六 1-4）	第十三週
四、結語（十六 5-24）	
1. 保羅、提摩太和亞波羅的動向（十六 5-12）	
2. 最後的勸勉（十六 13-18）	
3. 問安與祝福（十六 19-24）	

三、6. 復活問題（十五 1-58）

- 哥林多教會的種種問題如：敗俗傷風（林前五，六）、禁慾（林前七），或自以為已經復活（林前十一）等，均說明有人儘管承認耶穌復活及靈魂不滅，但不相信肉體復活的事。保羅重申，耶穌復活是整個福音的核心（15:1-19）。全教會一致地相信耶穌不僅死了，且又復活了，並向無數證人作了顯現（vv.3-11）。如果「反復活論」成立的話，那麼耶穌復活之事便未曾發生，福音的信息也全屬虛幻，最終得救的希望也就全歸枉然了（vv.12-19）。因為基督徒是與基督連成一體的，所以基督復活，基督徒也必復活（vv.20-28）。人類以往經歷在亞當裏的結果，現在也經驗在基督裏的新結果。然而復活並不是立即發生的事，而是有先後的過程：基督先復活；基督徒於祂再來時復活；基督君臨世界，要將一切鬼魔勢力（包括死亡本身）消滅，使普天下成為基督的王國；基督將這完美、至善的國度奉交給神（vv.23-28）。
- 基督徒因抱著復活的希望，所以才有死後受洗的風尚（是指由活著的基督徒代替已經信主但未及受洗便死去的基督徒受洗的儀式，v.29）；以及甘願為基督殉道之事（vv.30-32）。有人對復活之事不理解，也實屬難免，但保羅指出，只要明白在復活中有繼續存在和不再存在的事，便可了悟（vv.35-50）。正如種子和植物，既一而非一；另如萬物，各有不同的形態。人的復活也是如此。必朽的、卑污的、軟弱的、屬肉體的（即屬亞當的）變成不朽的、尊榮的、強健的、屬靈的（即屬基督的）。惟有基督徒才能像基督，作屬天的人，才可成為神國的成員。保羅興奮地分享他對那末來的轉變的盼望（vv.51-58）。他指出，於基督再來時，不僅死者要復活而改變形體，還活著的人也要在霎時間改變，永不再有死亡，那時，他們才真知道基督的復活表明的勝利（vv.54-57）。保羅在結論中指出，這些教訓可給予他們確據，為主勞苦的必得蒙主的獎賞（v.58）。
- vv.1-2「弟兄們，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又靠著站立得住；並且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就必因這福音得救。」
 - 「告訴」你們知道：這話有點責備的口氣。
 - 「若不是...能以持守」：原文的句型顯示這是與事實相符的假設（**first-class conditional**），亦即保羅認為哥林多基督徒應該可以持守住福音。
 - 新譯本：「...你們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道，就必靠這福音得救，不然就是徒然相信了。」
 - 「因」這福音：應該是「藉」這福音。
 - 「就必因這福音得救」：此節很容易叫人誤會，以為使徒認為信了福音還沒有得救。本節最主要的關鍵在「若不是徒然相信」一詞究竟何所指？如果是指人要憑自己的力量持守信仰到底，那麼未「到底」時，我們就無法知道自己會不會得救。本章中心信息是講論復活，顯示當時信徒在復活之重要信仰上遇到試探，所以保羅反覆證明基督復活的真確，又詳述信徒復活的盼望，都是要駁斥那種不信基督復活的謬論。若從這重點留心領會「徒然相信」，就必知道是指那種只領受基督已為我們受死贖罪，卻不相信祂已經復活的那種「相信」。下文 v.14「若基督沒有復活.....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和 v.17：「基督若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便是徒然.....」，都助證本節的「徒然相信」是指相信那種沒有復活的「福音」。現在他們中間卻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v.12）。他們一面信福音，一面不信復活。這根本就不是那十字架的福音，惶論有否救贖的能力。保羅恐怕哥林多人受迷惑，勉勵他們持守祂先前所傳給他們的完備福音，所以說：「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就必因這福音得救。」正是要指出：沒有復活，福音的信息也全屬虛幻，得救的希望也就全歸枉然了。
- vv.3-4「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
 - Non-negotiables**：福音的內容最重要的部份就是基督替我們的罪死，埋葬、三天後復活了。
 - 「第一」：不是指時間的先後，而是指事情的重要性。
 - 「我當日所領受」：直譯是「我也是領受來的」。原文並沒有「當日」（參 11:23）。保羅是作為上帝的道的傳遞者而已。
 - 這兩節經文講到福音的內容是甚麼。福音不是博愛，不是耶穌為我們立下了犧牲的榜樣。福音，就是耶穌基督：
 - 「為我們的罪死」：不是因祂被釘十字架而死就是福音，乃是因祂為我們的罪被釘十字架才是福音。
 - 「而且埋葬了」：埋葬證明祂的死是真的，跟平常人一樣，完全的死了。祂受了神的刑罰，使我們的罪因祂受咒詛而成為過去的事，不再被神看見了。在這就是代贖論（**substitutionary atonement**）。

3. 「照聖經所說」：例 賽 53:1-9。
4. 「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這裏所說的「聖經」指舊約聖經（特別是 何 6:2）。另 詩 16:10「因為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彼得在使徒行傳最少有兩次引用這節經文，證明基督復活（徒 2:25-32，13:33-35）。
- 在福音的三部分內容中，最重要就是基督的復活。因基督若只為我們的罪受了刑罰，卻沒有復活，就不能叫我們稱義得生命（羅 4:25；彼前 1:3）。所以基督若沒有復活，根本就沒有「福音」。
5. vv.5-7「並且顯給磯法看，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卻也有已經睡了。以後顯給雅各看，再顯給眾使徒看，」
- 基督復活後的證人有彼得、十二使徒、五百位基督徒（有一半證人還活著）、雅各和眾使徒（及其他）。
 - 「顯給...看」：此字的原意是「看見」，而且強調的是「真正的顯見」而不是虛幻的異象。
 - 「十二使徒」和「眾使徒」：十二使徒應該只是一個概括的說法，當時猶大已經不在了。而眾使徒的「眾」字是在原文中被強調的一個字，可能表示包含所有的使徒，包含新選出來替代猶大的馬提亞在內。
 - 「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在福音書裏面沒有明顯的記載。很可能就是指主耶穌在加利利的顯現（太 28:7, 10, 16；可 16:7）。無論如何這「五百多弟兄」非常有力地證明了基督復活的顯現，不是一兩個人的錯覺，因為絕不可能五百多人同時都有這樣的錯覺。而且保羅寫這封書信的時候說「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這樣，如果保羅敢在給教會的公函中說謊（尤其是哥林多教會，其中不少反對保羅的人），則不論反對保羅的人，還是反對基督的教外人，只要找出五百多人中任何一位還活著的，證明保羅是說謊，那麼整個傳福音的工作，就無法繼續下去了。
6. vv.8-10「未了，也顯給我看；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稱為使徒，因為我從前逼迫 神的教會。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 神的恩才成的；並且他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
- 「未到產期而生的人」：原意指「流產」或「墮胎」。保羅在此用來形容自己是缺乏與基督在世時相處的時間，有如缺乏孕育的時間一樣。也有可能這是反對他的人對他的評語。
 - 「徒然」：「空洞」、「沒有內容的」。意思是上帝的恩典使保羅格外的勞苦過於其他使徒。
 - 「格外」勞苦：「更多」、「超過所需」。
 - 格外「勞苦」：「努力工作」、「工作到精疲力盡的程度」。
 - 保羅沒有悲觀地為過去的失敗悲歎，卻為他今天的經歷而感恩。他的感恩不是因為他覺得自己有相當的成功，而是因為他把從前自己逼迫教會那種無知的情形跟現在比較，想到主如今這樣重用他，藉著他到處建立教會，他的改變使他自己驚奇，他成了何等樣的人，全是出於神的恩典！所以他不敢辜負神的恩典。他起初雖然是逼迫教會的，但現在卻比眾使徒格外勞苦，彷彿要為主贖回他過去失了的光陰，這是理所當然的。
7. vv.11-13「不拘是我，是眾使徒，我們如此傳，你們也如此信了。既傳基督是從死裡復活了，怎麼在你們中間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若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
- 保羅和使徒所傳的一致，都表明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了，哥林多教會怎麼會有人認為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
 - 「傳」：原文是現在式，表示「繼續不斷的宣告」。
 - 正因為基督的復活是第一要緊的真理，也是保羅曾在哥林多教會中間所傳講的，並且也確保了他們已相信和接受了。那他們現在的中途變節，拒絕相信這個眾使徒的共同見證的真理，就令保羅痛心疾首，也甚惑不解了。
 - 「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是受希臘的二元論（dualism）所影響（參 8:1-13 的引言討論）。
 - 此處我們可以發現基督在保羅的心目中具有完整的「人性」，所以如果人沒有復活這回事，基督也不會復活。
8. vv.14-15「若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並且明顯我們是為 神妄作見證的，因我們見證 神是叫基督復活了。若死人真不復活， 神也就沒有叫基督復活了。」
- 基督如果沒有復活，保羅所傳的就是枉然，基督徒信的也是枉然。而且保羅和使徒也成了作假見證的。
 - 「所傳的」：指「所傳的道理內容」。
 - 「枉然」：「空空的」、「徒然的」。
 - 「明顯」：「給人發覺」、「被人查出」。
 - 「妄作見證」：「作假見證」。
 - 使徒們所傳的既然是一位能夠救人脫離罪惡和死亡的救主。如果基督沒有復活，連祂自己也要受到死亡的拘禁，祂怎麼能拯救我們這些在罪惡底下的人呢？祂怎麼能給我們永生的盼望呢？所以基督若沒有復活，使徒們所傳的就是枉然，信徒相信他們所傳的，當然也是枉然了。
9. vv.16-19「因為死人若不復活，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基督若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便是徒然，你們仍在罪裡，就是在基督裡睡了的人也滅亡了。我們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眾人更可憐。」
- 死人如果不復活，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信徒的罪就沒有解決，不但活的基督徒仍在罪中，死了的基督徒也滅亡了。
 - 「徒然」：「沒有真理」、「說謊」。
 - 「你們仍在罪裡」：基督如果沒有復活，就表示基督不是神，無法替代所有人的罪，那基督徒還是要為自己的罪負責，沒有任何救贖可言。
 - 使徒們既竭力地證明神叫基督復活（徒 1:22; 2:31-33; 4:2; 17:18; 23:6; 24:15, 21），如果基督沒有復活，那些親眼看見基督復活之人的見證就是謊話，連保羅在上文所講的耶穌基督怎樣向磯法、十二使徒、五百多人、雅各、眾使徒和他自己顯現，都是謊言。當然整本使徒行傳和新約聖經也都是謊話了。這樣的話基督徒就比眾人都可憐。
 - 因為我們跟隨基督，可能要在今生多受損失，或受人的逼迫，或受人的羞辱，並犧牲一些今世的罪中之樂；如果我們最後還是進到永遠的黑暗裏，豈不是比世人更加可憐麼？因為我們連今生暫時的罪中之樂也錯過了。由此可見，

- 否認基督復活的道理，怎樣影響人的人生觀，在信仰上越軌的結果，必定導致品德上的越軌（參哥林多教會的情況便可以看出）。
- f. 但若基督真的從死裡復活了，那怎樣？（羅 1:4; 4:25; 6:4）
10. vv.20-22 「但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死既是因一人而來，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在亞當裡眾人都死了；照樣，在基督裡眾人都要復活。」
- a. 那保羅是否在說耶穌可以作的，我們就必定可以作呢？當然不是！這不是邏輯的問題，卻是關係的問題。正因為基督徒是與基督連成一體的，所以基督復活，基督徒也必復活。否則，我們必須說，（1）耶穌基督不是人，所以他能復活，我們則不能，或者（2）基督是人，卻沒有真實的復活，所以我們也不能復活。兩者都是錯誤神學下的錯誤結論。
- b. 基督已經復活，如同死由亞當而來，死人復活也是因基督而來。
- c. 然而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成為將要復活者的榜樣。
- d. 「初熟的果子」：表達基督是第一個死裡復活的。這是指聖靈最先給我們的憑據，作為復活生命的保證。（參林後 1:22; 5:5; 弗 1:14）。
- e. 如同死由亞當一人而來，復活也由基督一人而來。
- f. 「要復活」：「給予生命」、「恢復生命」。
- g. 參羅 8:11：是「在基督裡」的人才會因著基督而復活。「然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聖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
- h. 此段可以參考羅馬書第五章，亞當和基督各是其族群之領袖。亞當犯罪，帶來整個族群的滅亡，基督順服帶來整個族群的被稱義並要復活。
11. vv.23-25 「但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後在他來的時候，是那些屬基督的。再後，末期到了，那時，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都毀滅了，就把國交與父 神。因為基督必要作王，等 神把一切仇敵都放在他的腳下。」
- a. 最早復活的是基督，基督再來時是基督徒要復活。
- b. 「次序」：是軍事專門用語，意思是「排隊列陣」或「一隊軍人」。
- c. 在他「來」的時候：指國王或皇帝駕到訪問，保羅在此是用此字來論及「基督再臨」。
- d. 然後末日要到，基督要實行審判、作王。
- e. 「再後」：原文可以解釋成「同時」或者是「接下去的一件事」。
- f. 「都毀滅了」：「作廢無用」、「無效用」。
- g. 「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都毀滅了」：是指上帝以外的一切權勢都無效了。
12. v.26 「儘末了所毀滅的仇敵就是死。」
- a. 最後在審判中將被毀滅的仇敵就是「死亡」。
- b. 「儘末了所毀滅的仇敵，就是死」：直譯是「死，最後的仇敵被毀滅了」。
- c. 對於「沒有復活」（亦即死亡永不屈服）的教導，保羅回應以「末了上帝將毀滅死亡」。
13. vv.27-28 「因為經上說：“ 神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既說萬物都服了他，明顯那叫萬物服他的，不在其內了。萬物既服了他，那時，子也要自己服那叫萬物服他的，叫 神在萬物之上，為萬物之主。」
- a. 聖經提到上帝叫萬物都服在基督腳下，當然萬物不包括上帝在內。
- b. 「服」：「置於其下」、「制服」的意思。
- c. 「都服了他」：原文顯示是「永久性的歸服」。
- d. 此處的經文與詩篇 8:6 接近。本是指「人」，這裡用來轉指「基督」的統治權。
- e. 萬物服了基督以後，基督也要順服上帝，讓神成為萬物之主（腓 2:5-11）。
14. vv.29-58 說出復活的信仰，怎樣影響基督徒的生活、工作、和態度。事實上信仰必定會影響基督徒的人生觀。信仰的錯誤也就是人生觀的錯誤。人如果不信基督復活，他在世上行事為人的態度必然與世人沒有分別。相反的，相信基督已復活，並且信徒也要復活的人，他在世上行事為人必定充滿盼望，現今的成敗得失不再能決定他／她的生活表現。
15. 以下經文（vv.29-58）討論參照《新譯本》。
16. vv.29-32 「不然，那些為死人受洗的，是為甚麼呢？如果死人根本不會復活，那麼為甚麼要為他們受洗呢？我們又為甚麼時刻冒險呢？弟兄們，我是天天冒死的，這是我憑著我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裡，因你們而誇口說的。我在以弗所和野獸搏鬥，如果照著人的意思來看，那對我有甚麼益處呢？如果死人不會復活，“我們就吃吃喝喝吧，因為我們明天就要死了。”」（新譯本）
- a. 以儀式和自己的生活方式為例，說明死人復活是確定的事。
- b. 「為死人受洗」：意思是「替死人受洗」。此處解釋分歧，大概有四種解釋：
- i. 將「受洗」看成是指受苦（參路 12:50），則為主受死、殉道。
- ii. 認為「為死人受洗」是為已死的信徒補行洗禮儀式，而哥林多教會曾有人這樣行，所以保羅引證這事，以證明確有死人復活，不然為甚麼有人為死人補行洗禮儀式呢？
- iii. 認為「為死人受洗」，是活著的人為已死親友的緣故而受洗歸主（因為死人而受洗）。換言之，這「為」不是代替死人或為著死人的意思，而是因著死人的意思。由於親友的見證感動了他，或親友臨終的吩咐感動了他，因而受洗歸主。另也有可能因「死亡」的問題而信主受洗。
- iv. 認為這裏「死人」與「受洗」都是按比喻解，死人指靈性死的人（弗 2:1）。且下文三十一節保羅說他是「天天冒死」，又說他在「以弗所同野獸戰鬥」；顯然保羅是用比喻的講法。這樣本節的死與受洗按比喻解也是可能。

最可能的解釋是「有信徒來不及受洗就去世了，於是有人替代此信徒受洗」。不過保羅把自己和這些人區分開來，顯然表達他並不很贊同這種作法，但也不沒有在此大力反對。（是否在過去已指責過了？）

- c. 「我是天天冒死的，這是我憑著我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裡，因你們而誇口說的」：原文中並沒有《和合本》的「極力的說」，但原文顯示保羅在此的意思是「我在此鄭重發誓，我是天天冒死的，這是我在主耶穌裡對你們的誇口」。
- d. 「我在以弗所和野獸搏鬥，如果照著人的意思來看，那對我有甚麼益處呢？」：如果死人不復活，那保羅的時刻冒險有什麼意義呢？還不如吃喝快樂，因為不久大家就要死了。
- e. 「和野獸搏鬥」：意思是指「在競技場和野獸戰鬥」。但保羅是羅馬公民，應該不會被處以此刑罰，所以應該是象徵性的寫法，表達他自己在以弗所所遭遇的危險→徒 19:23-29; 林後 1:8-11。
- f. 基督若沒有復活，保羅何必天天冒死，要把福音傳給各處的人呢？不如吃吃喝喝吧！（賽 22:13 的用詞）沒有復活，信徒為甚麼要敬虔度日呢？為甚麼不吃喝快樂，為肉身打算呢？「因為我們明天就要死了」——反正不久就要死的。保羅如此作，並整個福音本身，必然不能局限在此世所發生的事或人理想的追求來解釋。惟有從人復活的末世觀點、在永恆的國度下，才可以恰當的理解。
17. vv.33-34 「你們不要自欺，“濫交朋友是會敗壞品德的。”你們理當醒悟過來，不要犯罪，因為你們中間有人不認識神；我說這話是要你們羞愧。」
- a. 不要自己欺騙自己，隨便的朋友關係會敗壞善行，要自己謹慎行善。
- b. 「自欺」：「領錯路」、「欺騙」。而原文顯示這是一件正在進行中的動作，亦即哥林多基督徒正在自欺。
- c. 「不要自欺」：意思是「不要允許自己被欺騙」。
- d. 「濫交」：指「不好的朋友關係」、「濫交朋友」。「濫交朋友是會敗壞品德的。」出自雅典劇作家米南德（Menander, c.342-291 B.C.）之手。
- e. 「醒悟」：原文的時態表達保羅命令他們立刻清醒過來。
- f. 「不認識神」：「對神無知」。
- g. 大概「死人不會復活」這樣的思想是透過與基督徒交往的異教徒傳入的，所以保羅特別指正哥林多教會的交往關係，要他們謹慎交友的對象。
- h. 從這兩節經文看來，哥林多教會裏面有些假師傅，雖然有屬靈的知識，其實不認識神。保羅要信徒防備他們，不要跟這些人交往，因為濫交是敗壞善行的。他們跟這些人交往的結果，必定受他們的影響，敗壞了信仰和生活的準則，甚至大膽的犯罪。
- i. 已經找到人生正確目標的基督徒，竟然去跟這些不認識神的人行走，這是多麼羞恥的事情，所以保羅說：「我說這話，是要叫你們羞愧。」因為哥林多信徒已經認識了基督，接受了基督死而復活的福音；為甚麼他們還要去附和與不認識神的人以世界哲學作基礎的理論呢？哥林多教會既然自以為是有智慧的人，怎麼在這最基本的要道上還會受迷惑呢？
- j. 沒有將來的指望，只會在此世盡量尋求逸樂滿足，而不會努力去惡行善。因為沒有將來的審判與賞罰，則今日一切倫理上的要求便也都是既荒謬又無聊的（彼後 2-3 章）。
18. v.35 「但有人會說：“死人怎樣復活呢？要帶著怎樣的身體來呢？”
- a. 在此，保羅展開駁斥幾種反對復活的理論。
- b. 有人會問，人死都死了，身體也腐朽了，復活時要帶怎樣的身體來呢？
- c. 保羅提出這兩個問題，可能就是哥林多信徒問保羅的問題。在這一節裏面，我們所要注意的是「帶著甚麼身體來呢？」可見所討論的復活是帶著身體的復活，不是精神或心靈的復活。不過這身體是甚麼身體呢？是血肉之體？或者是另外一種榮耀的身體？下文就有詳細的說明。
19. vv.36-38 「無知的人哪，你所種的若不去死，就不能生。你們所種的，不是那將來要長成的形體，只不過是一粒種子，也許是麥子或別的種子。但神隨著自己的意思給它一個形體，給每一樣種子各有自己的形體。」
- a. 三個比喻：植物、動物、星辰（vv.36-41）。保羅討論的背後是：創 1-2 章。
- b. 以種子和植物為例，說明復活的身體是今日所無法想像的。
- c. 「無知的人」：「缺乏知覺」、「蠢才」的意思。保羅用責備的語氣，對那些懷疑人要怎麼復活的人說話。這些人被稱為「無知的人」，正是舊約聖經中（特別的智慧文學）所描述不按上帝的心思來思考或行動的「愚頑人」。這大概是指教會中的假師傅，或附和他們論調的人。這種懷疑死人復活的思想，可能是由當時希臘的哲學家提出來的。可是在哥林多教會中，有人受了這些世界哲學的影響，而懷疑聖經的真理。所以保羅說他們是「無知的人」，因為他們雖然在世界上有學問，但在屬靈的事上卻是無知的。然而保羅還是盡量用人所易明的方法解釋復活的道理，所以用麥穀生長的道理來作解釋。
- d. 「你所種的若不去死，就不能生」。這是普遍植物生長的道理（約 12:24），把種子種在地裏死了才能夠生長。保羅把基督徒的死比作麥子種在地裏。肉身身體的死，就好像種麥子，是要叫我們得著一個更美而復活的身體。既然肉身的死給我們換來一個榮耀的身體，那麼將來復活的身體跟我們現在的身體有甚麼不同呢？vv.37-38 指出其中的分別。
- e. 「那將來要長成的形體」：在此「形體」指穀物生長出來之後的形體，也就是果實的形體。「子粒」指未種之前的種子。所有植物種子的形狀，都比不上結出的果實形狀那麼新鮮、豐滿、壯大……使徒在此把有生命的信徒肉身身體比作種粒，而復活的身體比作果實。所以這要死去的身體，當然比不上復活之身體的榮耀了！
- f. 形體不是絕對的，每一種東西有自己獨特的形體。
- g. 「神隨著自己的意思」：原文是簡單過去式，表示過去某一時間點上的行動。
- h. 「給」每一樣種子各有自己的形體：原文是現在式，表示一種繼續不斷的動作，亦即「不斷的給」。
- i. 這意思就是，神要它們有甚麼形體，它們就有甚麼形體。果子的種粒種下之後，長出果子的形體；蔬菜的種粒種下之後，長出蔬菜的形體；是誰使果子與蔬菜或五穀各有不同的形體？是神。祂隨自己的意思給它們不同的形體。照樣，信徒復活的時候，各人將要得著怎樣榮耀的身體呢？神會按祂自己的判斷給他們合宜的身體，這和他們現在的身體不一樣。

20. vv.39-41 「而且各種身體也都不一樣，人有人的身體，獸有獸的身體，鳥有鳥的身體，魚有魚的身體。有天上的形體，也有地上的形體；天上形體的榮光是一樣，地上形體的榮光又是一樣。太陽有太陽的榮光，月亮有月亮的榮光，星星有星星的榮光，而且每一顆星的榮光也都不同。」
- 「而且各種身體也都不一樣」：直譯是「不是所有的肉體都是相同的肉體」。
 - 這節用各種不同的動物、宇宙間星體榮光的大小不同，說明將來我們復活的身體與現在的身體的不同。不同生命的動物各有不同的身體，照樣復活以後信徒榮耀的身體，也會和現在有所分別。而這樣的分別，就有如天上的形體和地上的形體的分別。
 - 再者，既然神在創造的萬物時，都從它們的設計中反影從祂而來的榮光，那祂所為我們預備將來復活的身體也必能如此。
21. vv.42-44 「死人復活也是這樣。所種的是必朽壞的，復活的是不朽壞的；所種的是卑賤的，復活的是榮耀的；所種的是軟弱的，復活的是有能力的；所種的是屬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屬靈的身體。既然有屬血氣的身體，也會有屬靈的身體。」
- 死人復活有如種子長成，由必朽壞變成不朽壞，由羞辱變成榮耀，由軟弱變剛強，有屬血氣變成屬靈的。
 - 「榮耀」：原意是「光采」。後來指「上帝或人間的榮耀」。
 - 「血氣的身體」：「血氣」原文意義是「關乎魂的」（參 2:14）→則「一般人的生命」。（留意保羅並沒有以「屬肉體」和「屬靈的」相對：「屬肉體」≠「屬血氣」）。
 - 「靈性的身體」：「適合靈性需要」、「能夠表達靈性」的身體→則「是神的靈內住的生命」。
 - 這裡顯示復活的身體與現在的身體有連帶關係和差異。
 - 保羅在此分四個部份來回答所提出的問題：
 - 自然界已經有死裡復活的例子：「種子發芽」。
 - 上帝能夠創造出各樣不同的身體，（也可造出復活的身體）。
 - 復活的身體會比現在的身體更榮耀。
 - 現在的身體是一般人的身體，復活的身體是聖靈內住的身體。
 - 這幾節把復活的身體跟血氣的身體作比較，有四點分別：
 - 必朽壞的與不朽壞的分別：復活的身體與我們現在血肉的身體有甚麼不同呢？血肉的身體是必朽壞的。保羅不用「死」字，卻用「所種的」來形容必朽壞的身體，因他看身體如同種下的種子一般。我們肉身的死好像種子埋在地裏面，等候新的生命長出來。肉身雖是必朽壞的；但復活的身體（不單是靈魂或精神）是不朽壞的，與我們所要承受那永不朽壞的基業有相同的性質（彼前 1:4）。
 - 羞辱的與榮耀的分別：「所種的是羞辱的，復活的是榮耀的。」羞辱的指肉身的生命，為甚麼說是羞辱的呢？因為我們血肉的身體從亞當犯罪以後，就帶著罪，常常暴露出罪惡的醜態來。亞當一犯罪之後，就發覺他本身是赤身露體，聖經就以這「赤身露體」作為羞恥的記號，所以我們屬乎血肉的身體是羞辱的。但復活的身體「是榮耀的」，因為它和神兒子的身體相似（腓 3:21；另參 但 12:3；帖前 2:12）。
 - 軟弱的與強壯的分別：「所種的是軟弱的，復活的是強壯的。」血肉的身體是軟弱的，會生病、會飢餓，裏面有罪的律，充滿了各種私慾的要求，又受私慾的支配，叫人不能行他想要行的善。但復活的身體是沒有罪的、是強壯的，不受罪惡感染，又不受物質需要的牽累和血肉身體情感的影響，是全然像神的「強壯」的身體（啓 21:4）。
 - 屬血氣的與屬靈性的分別：「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屬靈性的身體。」我們本來是屬血氣的人（2:14），住在屬血氣的身體裏面，但是因基督的復活，叫我們得著重生，就不單有人屬血氣的身體，在復活的時候還會有屬靈（屬於神）的身體。
22. vv.45-49 「經上也是這樣記著說：“第一個人亞當成了有生命的人，末後的亞當成了使人活的靈。”但那首先的不是屬靈的，而是屬血氣的，然後才有屬靈的。第一個人是出於地，是屬土的；第二個人是出於天。那屬土的怎樣，所有屬土的也都怎樣；屬天的怎樣，所有屬天的也都怎樣。我們既然有了屬土的形象，將來也必有屬天的形象。」
- 以聖經對亞當的描述為例，來說明基督徒終必有屬天、屬靈的身體。
 - 亞當是有靈的活人，基督成了使人活的靈，亞當在基督之前出現。這節經文是引用創世記的話（LXX 創 2:7），引用這話的主要目的，只是說明亞當與基督的不同。亞當不過是被造者，他所以成為活人是神把生氣給了他。但末後的亞當——基督，卻是一個創造者；祂「成了叫人活的靈」。祂不但自己從死裏復活，而且也叫一切信祂的人從死裏復活。我們身為亞當的後裔，承受了血肉的身體，但當我們作了基督的後裔之時我們就因祂叫人活的靈而有了復活的靈命。所以保羅從亞當與基督的比較，來說明我們為甚麼能有復活的身體。這就如同我們因為是亞當的子孫，自然有血肉的身體；照樣，我們因為作基督屬靈的子孫，當然也就會有復活的身體了。
 - 亞當出於地，屬於土，基督出於天。亞當如何，世人也如何，基督如何，基督徒也如何。
 - 「第一個人是出於地，是屬土的」：這人是屬血氣的，是神用塵土所造的，所以說是「屬土」的，那屬土的怎麼樣呢？失敗了。因此凡屬土的也都死在罪惡過犯中，屬於必朽壞的，終必歸於塵土。但我們今天卻有另一個機會，可以作神的兒女。這是因為「第二個人是出於天」，祂就是耶穌基督。這屬天的為我們活在律法下，祂是義的，卻代替我們這不義的。祂照著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日為我們復活了（15:3-4）。這位屬天的怎樣復活，我們也要同樣的復活。
 - 如果我們因為是「那屬土的」子孫，就有了屬血氣的身體；豈不也要因為是那「出於天」的兒女，而有復活的生命麼？如果凡屬土的要歸於土，那麼凡屬天的豈不也要歸於天麼？所以「我們既有屬土的形狀，將來也必有屬天的形狀」。
23. v.50 「弟兄們，我告訴你們，血肉之體不能承受 神的國，必朽壞的也不能承受那不朽壞的。」
- 本段進一步解明，我們不但會復活，而且必須有一個復活的身體。因為我們現在所有的血肉之體，不能承受神的國。神的國是永遠的，而我們的血肉之體是必朽壞的。這必朽壞的身體，怎能承受那永存的國呢？所以除非我們得著榮耀的身體，否則進神國的應許，對我們這些血肉之體的人就沒意義的。

- b. 神的國和在神國裏的生命，跟這世界的國和血肉的生命完全不同。血肉的身體（一般人的身體），只可以活在這個世界裏面，卻不能活在神永遠的國裏面。所以凡要在神國裏承受那永不朽壞的基業，都要有永不朽壞的生命。神既應許信祂的人可以承受祂永遠的國，也就必定會給我們一個永不朽壞的身體——復活的身體。這不是道德上的改變，卻是信仰上的應許。
24. vv.51-53 「我現在把一個奧秘告訴你們：我們不是都要睡覺，而是在一剎那，眨眼之間，就是號角最後一次吹響的時候，我們都要改變；因為號角要吹響，死人要復活，成爲不朽壞的，我們也要改變。這必朽壞的必須穿上不朽壞的，這必死的必須穿上不死的；」
- a. 在基督再臨之日，信徒的肉體要改變成爲不朽壞的。
- b. 我們怎樣改變而有一個復活的身體呢？保羅說這是「一件奧秘的事」。奧秘的事是屬乎神的，是從前隱藏，但卻透過基督向世人揭視了的屬靈事情（弗 3:9）。我們知道主的大能必定叫我們的身體改變，跟祂榮耀的身體相似（腓 3:21; 帖前 4:13-18）。
- c. 「在一霎時，眨眼之間」：說明身體的改變是忽然成就，而不是漸漸成就的。我們不是所有的人都要經歷死亡，而所有的基督徒卻都要經歷發生在一瞬間的改變。不是現世的伸延或理想化的結果。
- d. 「睡覺」：「死亡」的意思。
- e. 我們必朽壞的身體要變成不朽壞的，以應驗聖經所說的「死被得勝吞滅」（v.54）。
- f. 「都要」：「必須」的意思。
- g. 「就是號角最後一次吹響的時候...因為號角要吹響...」：（=「末後的號筒」）在以色列人走曠野的行程中，神曾吩咐他們特製兩枝銀號，作爲召聚會眾之用，不論預備爭戰，或表示歡樂...都要吹號（民 10:1-10）。保羅在這裏告訴我們復活的時候也有神的號筒吹響，跟舊約的背景有相當密切的關係。
- h. 「這必朽壞的必須穿上不朽壞的，這必死的必須穿上不死的」：這是和 v.50 互相呼應的小結論。必朽壞的不能承受那不朽壞的，因此我們這必朽壞的身體，總要變成不朽壞的，才能夠符合在神永遠國度裏生活的條件。
25. vv.54-57 「這必朽壞的既穿上了不朽壞的，這必死的既穿上了不死的，那時，經上的話就應驗了：“勝利了！死亡已經被吞滅。死亡啊！你的勝利在哪裡？死亡啊！你的毒刺在哪裡？”死的毒刺就是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感謝 神，他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把勝利賜給我們。」
- a. 從這一節開始轉到另外一個意思，說明信徒復活與身體改變，不止叫我們可以承受那不朽壞的國，而且是基督十字架榮耀的得勝。
- b. 「死亡已經被吞滅」：仿照 賽 25:8 及何 13:14 的寫法。這「得勝」是指耶穌基督救贖功勞的勝利，就是十字架救恩的得勝。所謂「死亡已經被吞滅」，就是死亡被基督救贖的勝利吞噬了，就像黑暗在光明中消失那樣，根本除掉了。注意，這話是指信徒復活說的，與不信者無關（vs. 普救論）。在信徒方面，因基督「藉著死敗壞掌死權的魔鬼」（來 2:14-15），已不在死權底下生活，不再作死的奴僕。但信徒肉身活著的時候，死亡的威脅還有一點權勢——還有影響。然而在信徒得著復活身體的時候，死亡就完全消滅。
- c. 「毒刺」：指蠍子或蜜蜂尾巴的毒鉤。
- d. 「死亡啊！你的勝利在哪裡？死亡啊！你的毒刺在哪裡？」：這是宣告勝利的反問，表示勝利已屬於耶穌基督。「死的毒刺」是一種比喻的講法，形容死的危害可怕。死藉著甚麼害人？藉著罪。罪好像死的毒刺，它的權勢就是律法，因罪根據律法叫人死。沒有律法，罪也不算罪了。所以死的權勢就是罪。耶穌基督既然爲我們而死，受了罪所當受的刑罰；又爲我們復活，使我們不再被公義的神追討罪債，因此死就再也不能害我們了。所以保羅說：「感謝神，使我們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
- e. 「罪的權勢就是律法」：參 羅 6:23; 1:32; 6:21; 7 章。
- f. 「感謝 神，他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把勝利賜給我們」：基督徒可以藉著耶穌基督勝過死亡（林後 2:14）。
26. v.58 「所以，我親愛的弟兄們，你們務要堅固，不可動搖，常常竭力多作主工，因爲知道你們的勞苦，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
- a. 因此基督徒要堅固不動搖，努力多做主的工作，因爲基督徒的勞苦並不徒然，並非一死百了。
- b. 「徒然」：「空」、「倒空」、「歸於無用」。
- c. 本節是全章的總結，中心信息是勸勉信徒爲主作工，可分解如下：
- i. 爲甚麼要爲主作工？
1. 「所以」：連上文，其一，因主已經爲我們復活了；其二，我們已有必定復活和身體改變的盼望。
 2. 「我親愛的弟兄們」：因我們已蒙主救贖，在主內作弟兄了。
- ii. 要怎樣爲主作工？
1. 「要堅固不搖動」：其一，在信仰上堅固不動搖：不要因別人的主張，異端的誘惑，不信者的批評動搖。其二，在事主的熱心上堅固不動搖：不要因爲對將來的盼望，失去正確目標而在聖工上灰心失志。
 2. 「要常常作主工」：常常爲主作工會常受主愛激勵，更熱心尋求明白主的話語和主的能力。
 3. 「竭力多作」：不論屬靈的恩賜，真理的知識.....如果竭力多用的結果，必然發揮到巔峰而更加進步。
 4. 「勞苦」而作：肯付代價、不怕麻煩辛苦地爲主作工，不只在恩賜和知識上得著操練，也在靈命上有學習，對於爲福音效勞有更深刻的體驗。
- iii. 爲主作工不徒然：
1. 在主裏面一切都不落空，蒙主記念。
 2. 不徒然，不一定是可以眼見工作的果效，也不一定是有果效；但就算看不見工作的果效，或工作根本沒有果效，還是「不徒然」，因爲：其一，主已經記念；其二，爲主勞苦的結果已經使自己生命、恩賜、品德都有了學習；其三，已經爲福音顯出了見證。

「要認清楚這世上的一切都是屬於創造者的，只有上帝擁有一切，魔鬼只會破壞和拆毀。因此，我所有的，是上帝賜給我的；我所沒有的，魔鬼也不可能賜給我，因為牠不會擁有些甚麼。

作為一個基督徒應該明白，這世上和世上的一切，都是屬於天父所有，我們被稱為神的兒女，可以自由享用這世界的一切，從中取其所需，而不必要佔據擁有，也無需以擁有多少來肯定自己的價值。神看來，人的生命，絕不在乎家道豐富。

只要能將我們專注的視線從地上轉移到永恆的國度裡，心靈間就會豁然開朗，不再執著於世上的一事一物。沒有的不會苦苦追求，也無懼於魔鬼對我們所擁有的進行破壞和剝奪，即使是健康與生命都被奪去，牠就是不能將把神和神的愛從我心中奪去。

如果人生的意義就是不斷的擁有，在有生之日盡力去攫取享受，死亡臨到時就一切都煙消雲散，這樣又有甚麼價值呢？基督徒都清楚知道，死亡並不是終結，它只是一道門，推門進去，就進入了榮耀復活的生命。只有透過死亡，才可進到永恆。因此連死亡都不必畏懼時，我們還有甚麼可以被魔鬼威逼利誘的呢？」

— 楊牧谷（1945-2002）

下一堂是這季主日學的總結，你讀《哥林多前書》中體會到甚麼？鼓勵你在下堂分享。

下週經文：

哥林多前書 16:1-24